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52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83号）核准，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4日公开发行了4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000万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759.4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4,240.6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6月8日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237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常州生产制造基地扩建项目	26,910.86	23,723.00
2	长沙生产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23,120.59	20,517.60
合计		<b>50,031.45</b>	<b>44,240.60</b>

#### 三、使用募投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无息借款基本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展和实际资金需求，以募集资金20,517.60万元向此次募投项目

实施主体暨全资子公司长沙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新泉”）增资及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其中 6,000 万元增加长沙新泉注册资本，其余的 14517.60 万元以无息借款的方式注入长沙新泉。

#### 四、增资及借款对象的情况

- 1、名称：长沙新泉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 2、注册地点：湖南浏阳制造产业基地永泰路 21 号
- 3、法定代表人：唐志华
- 4、注册资本：贰仟万元整
- 5、经营范围：汽车内、外饰系统零部件及其模具的设计、制造及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 6、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18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总资产	11,590.11	10,562.81
净资产	1,761.47	1,516.03
	2017 年 (经审计)	2018 年 1-3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07.82	736.08
净利润	-177.64	-245.43

本次增资完成后，长沙新泉仍属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8,000 万元。

#### 五、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长沙新泉增资及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是基于公司实施相关募投项目建设需要，符合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六、相关审核及审批情况

## 1、董事会审议情况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关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授权，2018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8 年 6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长沙新泉增资及提供无息借款，有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长沙新泉增资及提供无息借款实施募投项目。

##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6 日